

安徽省发电



发电单位 中共安徽省委党史研究院 签批盖章 程中才

等级 特急·明电 皖史志明电〔2019〕1号 皖机 号

关于开展“全省党员干部党史教育日活动”的通知

各市委及广德、宿松县委组织部、党史和地方志研究室，省直各单位党组（党委）：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根据中央主题教育的意见和省委实施意见，以及中央、省委关于隆重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通知精神，省委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省委组织部、省委党史研究院定于今年7月1日开展第十个“全省党员干部党史教育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不忘初心忘没忘，牢记使命牢不牢”为主题，通过系统学习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各族人民围绕实现民族独立、人民解放和国家富强、人民幸福两大历史任务而进行不懈奋斗的辉煌历程及取得的历史成就，用党的伟大成就激励人，用党的优良传统教育人，用党的成功经验启迪人，用党的历史教训警示人，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矢志不渝守初心，奋发有为担使命，为加快建设现代化五大发展美好安徽贡献力量。

二、活动内容

全省各级党组织通过组织党员干部前往所在市红色教育基地瞻仰革命先烈、缅怀英雄事迹、重温入党誓词、参观党史图片展、组织党史宣讲报告会、举办党史专题学习座谈会等多种形式，开展党员干部党史教育日活动，铭记党的光辉历史，传承红色基因、弘扬老区精神，坚定理想信念，守初心担使命，沿着革命前辈的足迹继续前行，坚定不移走好新时代的长征路。

三、工作要求

（一）本次活动作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一项重要内容，各地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把握正确导向，精心策划安排，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二) 各市所属县(市、区)“全省党员干部党史教育日活动”可以由市委统一组织,也可以在市委统一领导下自行组织;省直各单位根据自身情况自行组织。

(三) 各市委组织部和省直各单位党组(党委)要发挥好牵头作用,市委党史和地方志研究室要精心做好组织服务工作。要充分利用报刊、电视、网络等新闻媒体开展活动宣传报道,营造浓厚氛围。

(四) 各地各单位开展活动情况请于7月20日前将书面报送省委党史研究院。

中共安徽省委“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中共安徽省委组织部

中共安徽省委党史研究院

2019年6月18日